# 聲 明 書

緣 早安OOOOOOOOO分店（統一編號： 14OOOOO9）（以下稱「本商號」）已於民國 113 年 1 月 29 日同意且簽署 LINE Pay 平台業者服務條款、LINE Pay 平台業者隱私權政策及其相關之附錄與附件（以下合稱「LINE Pay 條款」）。

因本商號未以商號之名義開立銀行帳戶，爰請 貴公司將 貴公司依照 LINE Pay 條款之規定，應撥付予本商號之款項撥款至本商號之負責人 江O雅 （身分證字號：Q2XXXXXXXXX）（以下稱「本人」）之銀行帳戶。

負責人之銀行帳戶資訊如下：

銀行及分行名稱： 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(700)

銀行帳號：郵政存簿儲金 (0021)01910700000000

戶名：江O雅

本商號及本人在此保證，本聲明書所載內容與事實相符，且日後如因本聲明書有任何法律糾紛，本商號及本人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不得向 貴公司提出任何請求或主張，且如致 貴公司遭受任何損害（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及律師費等），本商號及本人應賠償之。

本聲明書應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。因本聲明書所生或與之相關之爭議，本商號及本人同意應以台北士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有權管轄法院。

此 致

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

立書人

早安OOOOOOOOO分店

負責人：

簽署日：民國 113年1月29 日